

回忆

我姓冉，现在就读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新闻传媒研究所，想到再有两个月就可以见到丫头了，一向在同学中以沉稳著称的我怎么也忍不住内心的喜悦，好想朝东方大吼一声：“丫头，我要回去看你了。”

丫头常说我是一只高高飞翔在天空中的风筝，飘摇而无根，我们之间仅有的牵连就是那根细细的线，而细线也脆弱得经不起任何大的风雨的考验，不知哪一天线断之后风筝就会随风飘去。丫头，你太小看我了，也对我们之间的感情太没自信了，与其说我是你手中用细线放飞在天空中的风筝，倒不如说我是被你用心用感情囚禁的苍鹰，尽管雄心勃勃，茫茫苍穹任我遨游，但只有一条回归的路——那就是有你的方向。

我的丫头在别人眼中或许并不是最漂亮的，也并不太温柔，有时还和我唱反调为乐趣，但却绝对是最独特的。

丫头经常以看怪物的眼神瞅着我问：“冉，你的脑袋是被驴踢了还是进水了，咋能看上我这个傻大姐呢？”我总是故作神秘地微笑着说：“感情这事儿，说陷进去就陷进去了，你没听说爱就是糊里又糊涂的吗？如果每份感情都要遵从某种规律，那也不会有那么多生死相许的故事流传下来了。”

其实，我也在心里问过自己好多次，我为什么能看上丫头，甚至都分开两年了，对她的思念仍有增无减。我是属于别人眼中帅哥型的男生，学习也不错，父母都是青岛市的公务员。在喜欢上丫头之前，我从来没想过自己将来的伴侣会是丫头那种类型的，觉得自己的女友应该是个上得厅堂，入得厨房的小鸟依人般的小女生。但我的这种理念在丫头面前基本上全线崩溃，丫头不丑但也不是倾城倾国之类的美女，至于下厨，丫头是一个做鱼不知道给鱼刮鳞剖腹而将活鱼直接放进锅中的女生，这辈子我也不奢望她有什么过人的厨艺了。小鸟依人嘛，更是不可能，她最大的乐趣便是和我唱反调。但就是这样一个小女生，就让我放弃了自己一直坚持的理念。

暗恋

丫头一直以为我是一时头脑发热，莫名其妙地恋上她的。其实她不知道，在她刚上大二那一年，我就已经开始注意她了。有一次，她和蒋蕾老师去名门饭店采访成龙被其保镖拦住，前去采访的记者们只能待在门口等待时机。成龙一出房门，她立即朝他大喊：“成龙大哥，听说你讨厌媒体的采访，是吗？”这时，本不想接受采访的成龙面带微笑地回答：“没这回事，只要时间允许，我愿意接受记者朋友的采访。”那时正在《新文化报》实习的我也在等待的队伍当中，听到她那声大喊之后，等候的记者都吓了一跳，不禁佩服起她那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劲头来。那时她那闪闪发光的大眼睛、红红的脸蛋特别迷人。从那时起，我就开始悄悄地注意起这个小丫头了。

丫头很少跟男生讲话，也极少参加校内举办的各种社团活动，这让我这个每天忙于这些活动的学生会副会长连借机靠近她、了解她的机会都没有。我一方面暗暗地为她对男生的不屑一顾而高兴，却也恼恨自己也在其范围之内。为了接近她，我没事就到她班找我的一个以前从没联系过的老乡玩。但她是个大忙人，下课后不是去做家教就是去广告公司，而目光基本上没有落在过我身上。就这样，马上就要大四了，我们的关系仍然维持在见面打招呼的层面上。

从见到丫头那一天起，我开始反省自己。从小到大我从来没有主动追求过哪个女生，所以无论心中多么着急，但总拉不下脸去追求她，怕她不接受自己，那就太丢脸了。

而辅导员又告诉我，学校有意

推荐我出国留学。我在欣喜的同时也不禁有些苦恼：我再升堂堂一个大帅哥竟然暗恋一个臭丫头一年多而没敢说出口，说出来谁信呢？

告白

机会终于来了，大四刚开学不久的一天晚上，我又到了她班，心中暗喜这个丫头今天没有外出，没让我白跑一趟，但她却连抬头瞅我一眼也没有，我虽然有些懊恼但也已经习惯了，于是我坐在同一排的另一个座位上打开书看了起来。过了一会，虽然我没有抬头，但我的第六感觉却告诉我丫头朝我这边走来，我极力装出不知道的样子继续看书，“冉学长，听系主任说你有很多传媒方面的书，能借给我看看吗？”“好啊，你跟我到寝室去拿吧，我马上给你整理出来。”我激动得立刻站了起来，丫头显然是被我的热情给吓着了，“谢谢，您真好，不用着急，您啥时来我班时给我带来就行了。”我也觉得自己反应有些过激，于是我们约定第二天晚上7点钟在第三阶梯教室见面。

我回到寝室，翻箱倒柜地把我所有传媒方面的书和资料翻了出来，还把自己的笔记也找了出来，用超大旅行包一装，等待着第二天的“约会”。第二天傍晚6点钟，我就骑车往第三阶梯教室赶去，当时我觉得浑身都是轻飘飘的，一路上认识我的人看见我背那么大的旅行包，都打趣地问我是不是要进行晚间旅行。真是不凑巧，半路上我又碰到了辅导员，他硬拉着我去办公室帮他办事，我用最快的速度把事办完后，一看表，都已经晚上8点半了。我只好拿起手机拨了丫头那组早已背熟但一次也没打过的电话号码，跟她另约时间。就这样，我错过了第一次“约会”。

我们再次见面已经是在两天之后了，仍是在第三阶梯教室，仍是晚上7点钟。这次我们俩都准时到了，看我给她带了那么多书，丫头感动得连连向我鞠躬。看丫头那激动的模样，我觉得自己两天的苦等也值了。

第二天，丫头打电话说晚上想请我去“啪啪嘶”吃饭以表谢意，我十分爽快地接受了她的邀请。晚上我躺在床上精心地设计了好几种用来告白的方案。

谁知，第二天是周五，“啪啪嘶”的人特别多，虽然前来吃饭的情侣不少，但更多的还是带孩子来的三口之家，一点情调也没有，我的浪漫告白方案一个也没有实施出来。从“啪啪嘶”出来，还不到晚上8点半，我提议去桂林路的咖啡语茶馆坐一会儿，丫头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点头答应了。坐在咖啡馆三楼靠窗的座位上，窗外万家灯火，室内烛光点点，轻音乐在咖啡屋的每一个角落里回荡。天时、地利皆具备，再不告白就太对不起这气氛了，我缓缓地向她表达了我的感情，当时我没想到她听完告白后激动地扑向我的怀抱，但也没有料想到她会越听脸色越难看。告白之后是长达10多分钟的沉默，最后丫头抬起头来，有些不知所措地问我是不是在开玩笑，而

丫头，我不是一只断了线的风筝

采访：见习记者 王利英
被采访对象：冉东升
采访方式：对方提供初稿
(丫头：现在在新区工作)



我严肃地看着她的眼睛告诉她这辈子我从没像今天这么认真过。之后又是沉默，一直到她寝室门口，她才告诉我说她需要时间考虑，她说她从来没有想过一向高高在上的冉学长会对这样一个丑丫头动心。

相恋

一天，两天，我一直忍着不给她打电话，焦急地等待着她的回音。两周后，当我再也忍不住去找她说清楚时，她来电话了，只是短短的几句话：“冉学长，我从没有恋爱过，也猜不透你为什么能看上我，也不知道你对我的感情能维持多久，你对我来说一直都是那种高不可攀的王子型人物，但我愿意尝试，就算给自己的青春岁月留下一段美好的回忆吧！”

就这样，我跟丫头在一起了。我们俩的事情在同学、老师圈里引起了不小的风波，两条看起来似乎平行的线交叉在了一起。虽然丫头为了这份感情推掉了几份兼职，但她仍然很忙。我呢，因为出国读研的事差不多定了下来，所以每天都清闲，于是我就在校内跟她一起学习、吃饭，她去做兼职时，我接送她上下班。那段日子里，我的眼中似乎只剩下丫头的身影，我们寝室那几个哥们儿天天取笑我说我都变成“火山孝子”了。当时我想，让他们笑去吧，他们肯定在羡慕我们。我一定要把我浪费了一年的时间补过来。

出国

另外，学校保送我出国的事儿也一直深深地埋在我的心底，日子一天天过去，出国的事儿也渐渐浮出水面。春节前，辅导员告诉我，出国的事儿基本上定了，让我做好心理准备。

我和丫头的感情才刚刚开始，而且还不到两个月，她对我是友情还是爱情我还没弄清楚，再发生出国的事，那我们的感情肯定会出现危机，所以直到春节放假，丫头回鹤壁过春节，我一直没有告诉她辅导员私下告诉我的消息。

寒假一个多月时间，似乎足够我在出国读研和留在国内读研之间做出选择。但事实却是越想越乱，出国一直是父母对我的希望，也是我大学几年一直努力追求的目标，出国留学对我来说无疑是致命的诱惑。

春节回来，在火车站看见丫头走下火车的一刹那，我才突然发现幸福其实很简单，那就是每天都能和丫头在一起。出国对我来说仍有不小的诱惑，但是却不再是我人生的必经之路了。

放下缠绕在心中的出国读研的事，我突然觉得很轻松，我和丫头的感情发展得也很顺利。丫头似乎也听到一些关于我出国留学的风声，可能是她想好好珍惜我出国前的这段时间吧，她只做了一份广告公司的兼职工作，留下足够的时间来培养我们之间的感情。我们趁假期到处游玩，因为我早已在出国和留在她身边之间做好了选择，所以我心安理得地享受着丫头的温柔。

幸福似乎成了永恒，但我们忘了做什么事都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五一”长假期间，妈妈在得知我要放弃出国的机会时，从青岛飞到长春找我，也顺便看看我为她挑的“丑媳妇”。妈和丫头在亚泰饭店见面了。饭后妈说她也很喜欢丫头，但是她却不允许我放弃出国的机会。尽管我和妈讲了一晚上的道理，告诉她她的儿子即使不出国，前途也一样光明，但是妈却一直没松口。而且丫头知道后也一反常态要求我出国。那段日子她不接我的电话，天天躲着我，回鹤壁过暑假时也是悄悄地离开的，而且足足关了一个月的手机。那段日子对我来说简直就像活在地狱。

终于，一赌气，我决定出国了。暑假丫头回到学校，知道我办好了出国手续后，并没有十分激动。我一直怀疑她到底是否爱过我，是否只是想利用我给她“青春的岁月创造一个回忆”呢？那天丫头去哈尔滨机场送我，在登上飞机前，我突然发现自己的赌气真的好幼稚，留在国内至少可以每天守着她，使她没机会对别人动心。我问她是否爱过我，为什么要坚持让我出国，会不会等我……丫头当时就哭了，说她不知道我对她的感情能维持多久，她不想将来让我后悔，她说她并不是一个啥都不想的小女孩，只要我愿意，她会等我的。听了这几句话后，我无憾地上上了飞机。

到了多伦多，我俩都用电子邮件联系，但有时我也会给她打电话，尽管这是她非常反对的。现在我已经习惯了丫头那种淡淡地表达感情的方式，虽然声音很轻但是却很坚定。

再见面

今年丫头毕业了，她告诉我她的弟弟去了上海，所以她回鹤壁老家找了一份工作。她说鹤壁是一座非常美丽的城市。再有两个月，我就可以到那座城市去看她了，我想既然我们的感情经历了时间和空间的考验，那么我们会相伴走到老的。